

证券代码：834155

证券简称：海南沉香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海南香树沉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1 月 1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沈根其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做出决议，决定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发出会议通知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合法合规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1,849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4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无其他列席人员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住所拟由“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西河路红树林创新创业服务中心 1001 房”变更为“海南省海口江东新区曲口路香树沉香产业园”。公司拟同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，上述变更信息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注册地址为准。本次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。

本议案已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予以公告，详见公司第 2021-037 号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1,84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海南香树沉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海南香树沉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1月16日